

绥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文书送达公告

绥市监罚送告〔2023〕2号

绥德县爆破有限公司、榆林市连城工贸有限公司、榆林恒丰伟达新能源有限公司、绥德县聚友汽贸有限公司、绥德县星恒餐饮管理有限公司、绥德县丰绥源沙石料有限公司、绥德县物通九州物流科技有限公司、绥德县鸿鹏新能源有限公司、绥德县优煤物流有限公司：

本局于2023年04月18日依法对你（单位）作出绥市监处罚〔2023〕5号，因采取直接送达、邮寄送达未果，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八十二条第五项的规定，本局决定依法向你（单位）公告送达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内容是：你（单位）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6个月未开业，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6个月以上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二百一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，决定处罚如下：

吊销营业执照。

请你（单位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局领取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绥市监处罚〔2023〕5号），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。

你（单位）如对本决定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60日内向绥德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；也可以在六个月内

依法向绥德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当事人对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，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。

联系人：王涛 联系电话：13669121027

联系地址：绥德县上郡南街市场监督管理局

附件：吊销营业执照企业名单

绥德县市场监度管理局
(印章)

2023年4月23日

吊销营业执照企业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法定代表人	经营地址
1	绥德县爆破有限公司	916108266949145434	安海轮	绥德县龙湾福昌家园一楼
2	榆林市连城工贸有限公司	9161082630557999XA	黑二江	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学子大道雅荷家园 13 号房
3	榆林恒丰伟达新能源有限公司	91610826MA70B77111	白雪	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金阳光 9 号楼 2 单元 2 号
4	绥德县聚友汽贸有限公司	91610826MA6TGU2L82	李岩	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永乐大道建设家园一号楼 17 号门市
5	绥德县星恒餐饮管理有限公司	91610826MA70BTX25L	郝志飞	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西城大夏 17 楼 1701 室
6	绥德县丰源沙石料有限公司	91610826MA704YU72U	贺俊清	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龙湾龙泉路 405 号
7	绥德县物通九州物流科技有限公司	91610826MA70AWQ90N	周鑫	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名州镇农副产品批发市场 D 区 2 楼 202 室
8	绥德县鸿鹏新能源有限公司	91610826305718347E	慕志成	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名州镇裴家峁村牛石沟
9	绥德县优煤物流有限公司	91610826MA709C3Y9M	王建	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四十里铺镇物流园区